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6—135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136351、136439、136520

债券简称：11 永泰债、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16 永泰 02、16 永泰 03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股份公司 出售所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兴电力”）在 2016 年度内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分期、分批出售持有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流通股 135,151,113 股，其中：已通过二级市场出售 73,777,959 股，拟继续出售 61,373,154 股。
- 本次交易是为了盘活公司资产，更好地满足公司深化产业转型发展需要。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在 2016 年度内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分期、分批出售持有的华夏银行流通股 135,151,113 股，其中：已通过二级市场出售 73,777,959 股，拟继续出售 61,373,154 股。华兴电力对上述股票的出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按照市场价格出售，交易方为二级市场投资者。

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股份公司出售所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6.86 亿元，法定代表人：吴建，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

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兴电力所持有的华夏银行股票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出售股票的基本情况

1、出售数量：在 2016 年度内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分期、分批出售持有的华夏银行流通股 135,151,113 股，其中：已通过二级市场出售 73,777,959 股，拟继续出售 61,373,154 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 2016 年度内已出售的华夏银行流通股 73,777,959 股事项予以确认。

2、出售价格及方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华兴电力管理层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分期、分批按照市场价格出售。

3、出售时间：2016 年度内。

四、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为了盘活公司资产，更好地满足公司深化产业转型发展需要。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